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后续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基本情况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伊戈尔”）于2021年07月0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议案》。自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以来，公司与交易对方、中介机构及有关各方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方案涉及的问题进行了多轮磋商、反复沟通和审慎论证，截至标的股份在产权交易所挂牌日，交易各方在交易方案、交易核心条款等方面仍存在分歧，未能达成一致意见。标的股份挂牌后，公司就挂牌公告披露的标的股份价格、交易条件等信息以及公司未来的业务方向、标的公司的业务内容进行了审慎研究，决定不参与本次标的股份的摘牌竞买暨终止筹划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1年07月10日公告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的《关于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88）。

二、本次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后续事项的进展

自公司决定不参与本次标的股份的摘牌竞买后，公司积极与上海长威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上海长威”）沟通协商意向金退还事宜，经双方友好协商，于2021年07月23日签署《股份收购意向协议之解除协议》（以下简称“《解除协议》”），双方约定：1、《解除协议》生效后，原《股份收购意向协议》解除。2、自《解除协议》生效之日起15个工作日内，上海长威向公司退还已收取的意向金人民币1,000万元；自《解除协议》生效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上海长威向公司退还剩余意向金人民币1,200万元。

公司将按《解除协议》的约定积极跟进、推动意向金回收事宜，并按相关规则要求披露相关进展公告。

特此公告！

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三日